

沈錦集

浣  
錦  
集

蘇  
青  
著

# 浣 錦 集

版權所有

中華民國三十四年五月改訂十一版

每冊實價陸百元

著 者 蘇

青

發 行 者

天地出版社  
上海大上海路一六〇號六〇一室

印 刷 所

中國科學公司

分 銷 處

全國各大書局

敬告讀者

減輕讀者負擔自「  
十一版」起改訂爲二冊  
將第二輯改爲「浣錦續  
集」特告

蘇青三四・五・二〇・

## 浣錦集序

陶亢德

蘇青將出浣錦集，叫我寫序。問她爲什麼叫我寫，則云集中文章十九發表於我以前所編的刊物故也。

打開本集一看目次，這麼多的文章，其中發表於我以前所編刊物者，確佔絕對多數。往事雖云如烟，但人究竟是有記憶的動物，故集中如生男育女篇之刊於論語原題爲產女而由我改題，科學育兒經驗談之刊於宇宙風，後來有人責難，語堂戲加批語等，均宛如昨日事，不待憶而能記。又如去年春我主持中華周刊，蘇青適以私事煩心，無意撰文，我就勸以不如暫時以寫作爲排遣。結果就似乎因此適與到爲之的作者一轉而爲專心著述的作家，這在讀者與編者，當然是欣悅的事。雖然作者本人或許是無可奈何之舉。

不過當時之勸她以寫作遣懷，不完全出於爲編者的私心。我是個閒來與書爲伍多年編輯爲生的人，對於文章之好壞，文人之可貴，多少比別人更知道一點。而蘇青正是能寫得出好文章的天生文人，怎能不常常鼓勵她多多寫作。以我個人之見而言，蘇青文章之優點，在於以女人談女人而無女人氣。所謂無女人氣，我的意思就是不哀哀切切，而能浩浩蕩蕩，文字如此，見解亦然。但這不是說她不能寫輕靈纖細的文章，如本集中的「談女人」就是一例。

因此我覺得本集作者如能多寫小說，其成績亦必不下於其散文。

上面這幾百字實在寫得殊欠高明，但我寫來十分高興：我高興給大家訪求到了這麼一位能作文章的作家。

三十三年三月二十五日

## 再 版 自 序

浣錦集再版了，照例是應該客套幾句的，但後來仔細一想，自己是生來脾氣爽直的人，也犯不着學那些作偽的傢伙，滿口謙虛，而實際上無非想因此而換得人家的加倍欽敬罷了。我把自己的文章編印成書，自然是相信有人要看，有人會買，於是可以用些錢，得些名，此外還有些什麼呢？還有一種莫名其妙的喜悅。

不過伴着這種喜悅心情而來的，却也有些憂疑。印書的錢是借來的，假如還不出，如何是好？有個朋友建議道：何不加印若干冊精裝本，由你自己親筆簽名，價錢定得貴一些，先行發賣，以償印刷帳，這樣好不好呢？我想想，付帳最要緊，於是也就把他的意見接受下來了。

說是精裝本，其實也可憐得很，與戰前書籍比較起來可大不相同了。不過在目前看看却總算不錯：潔白帶光澤的西洋白報紙，印上一排排整齊的字，姑不論內容如何，望夫總是很舒適的。封面是上好木造紙做的，堅挺而平直，看去似乎結實得很，能夠耐久。我不能忘記那一天當書送到社中來時，我是如何興奮地在檢點數目，親自把它們一本本放在木架上去！正當我在往來忙碌的時候，恰巧有一位先生進來了，說要預約浣錦集。原來他還不知道此書

業已出版，來得真巧！我不能抑制自己快樂的情緒，立即興奮地告訴他書已有了，馬上可以拿一本去，不必再寫定單。他因於意外地撞着我，點點頭，我便拿書進去再拿出來交給他，他在外面似乎等得不耐煩了，跟着跑進來，我慌忙阻住他，因為我不能讓他碰見。我正在裏面簽字。我交給他的足第三號。第一第二兩本已經有人指定號數預定了，他是按次發售中的最先的一個。還有二百多位是預定的，但是不能先取書，我真覺得抱歉。那位巧得很的先生拿到了書，且不出去，站在寫字樓旁把書翻開來看，我連忙別轉頭去，他看的正是著者照片呀！我很難為情，他似乎也覺得了，遲延了半晌，問：「你小姐貴姓呀？」我窘得不得了，不知道該怎樣回答才好，良久良久，始幽幽應一聲：「馮」。希望他祇知道本書的著者是蘇青。這情形現在回想起來，覺得很有趣，祇不知道這位先生姓誰名誰，天涯海角會不會再遇見——當然是再遇見也大可不必，因為我見他便覺得很難為情，當時能看到我得意忘形，態度失常的一刹那的，祇有這位巧得很的陌生人！

接着書一本本賣出去，錢一疊疊收回來，我的心裏漸漸難過起來了。這些都是愛護我的讀者呀，老遠的跑到大上海路東盡頭處，一層層跑上六樓，其間共須踏過六十餘級樓梯，及到泰晤士大樓最高層，詢問天地社何在時，恐怕氣喘得連開口也不能了。我拿什麼去報答他們呢？這麼一本書，五十三篇，二十餘萬字，看了究竟於他們有什麼好處？有時，也許我們社中的辦事人員應對禮貌還不够週到，驕傲地自以為這是本好書，不怕沒有人買，多問幾句便給你個不理。想到這裏，我真希望天天能自己站在櫃台邊接應顧客，再三向他們致謝，再

三向他們道辛苦表示自己的抱歉之意才好。可惜時間不能夠允許。有幾本連簽名都來不及，很失信用，但竟也沒法圖補救了，今天祇得在這裏略表心曲，對於購買簽名本的諸君，我真是特別感激，因為你們不但幫助了我的經濟困難，並且還增加我繼續寫作的勇氣，你們是這樣的熱心待我！

我說這話，也許又有人要罵我勢利：人家多出幾個錢，便這樣感激涕零湧起來了，買普及本的也不見得定是不熱心呀。話雖也不錯，不過我總覺得在外面買的或許是貪圖方便與省錢，或許還有些報販們的宣傳力量在內，一樣是看得起我，而來社購買簽名本者似乎更顯得熱心而令人懷念。半月來，我總是常常翻閱着那些定單而衷心戀念着那些預約者姓名的，我感激他們。

諺云：感恩知己，一個寫文章的人最感動的便是人家愛好他的文章。作者常常是痛苦的，寂寞的，渴望人家能了解他而總恨自己的表現力量不夠。怎樣才可以把自己的情感，見解，甚至於整個的內心思緒描寫出來呢？有沒有意義我不管，反正買書是自由的，人家不喜歡，我不能強迫人家。浣錦集終於出版了，而且轉瞬間便售罄，發行所關照我整理後再版。

因為我的書名叫做浣錦集，這便使我想起故鄉，想起浣錦橋，想起家中的老母以及一切人們。於是我攜了兩三冊書，動身到寧波去了一趟，我不歸故鄉已經七年，這次看來覺得一切都與前不同了。浣錦橋畔冷清清的。剃頭店早已停業了，阿三司務也過世，房屋似乎快要傾圮。我想，何不將舊書得來的款子修它一下呢？，告訴母親，母親搖手說快別發傻，現在

鄉下窮得不像樣，你還要大動土木，人家定以爲你是發了什麼洋財了，我在這裏不馬上會送掉老命嗎？我也想罷，還是到祖父墓前去瞧瞧吧，不必焚紙，就埋一本浣錦集在土中，也算盡過孝心，發洩些憑弔感慨的風雅癮了；但是母親又道行不得，爲的是時勢不太平，那邊有許多部隊彼此來，老百姓是一個也不敢去的，我默默站在浣錦橋上，祇見當頭烏鴉飛過，叫了幾聲，就覺得心驚肉跳起來。一個面黃肌瘦，衣衫襤褸的鄉下人走過橋來，頭髮蓬亂，鬍子又多，眼睛烏溜溜地，釘得人心慌。他劈頭便問我：「你是那一房的姑娘？」我祇含糊地回答一聲：「來做客人的。」心頭忐忑得很。他懶散地拖步過橋去了，我還呆呆站着，眼望着淡雲輕掃的天空，一邊腳踢石欄一邊哼：「獨立市橋人不識，一星似月看多時。」哼了幾遍，忽又想起不太平之類，便又慌忙逃回家裏去了。

故鄉的田野是青青的，草子花遍地彌漫，蠶豆已經累累結實了，一個個尖翹翹地，怪逗人的。竹林深處，春筍怒茁如刀林劍山，吃又吃不完，賣又賣不掉，因爲運筍的汽車都運兵去了，公路雖仍在，但是東把守，西搜查，小販千辛萬苦，獲利還是未可操必勝算，我不知道在何年何月何日，才能使那邊的豆呀筍呀源源運到上海來，而把我這裏的書大批裝回浣錦橋畔，連阿三之流也肯個個人手一冊？——不，我知道他們現在是決不能夠，他們想的是白米與布，面有菜色，身無完衣，腳上襪子是久不穿了，老布鞋都絕跡而代之以草鞋或索性赤腳，即使我肯把書一冊冊白送給他們會遭他們連聲呼：「我們已經是連浣尿布裹腳布都沒有辦法了，誰還有這種閒心思來看你的浣錦集？」

帶着惆悵的憂傷的情緒我回到了上海，再版總還是再版吧，改正幾個錯字，看來總似乎順眼一些。至於它以後的命運，我不敢想像，恐怕而黃肌瘦，衣衫襤褸的人們日益增加起來了以後，別說此書，恐怕就是連數千年傳下來的經史子集國粹國寶等等，也會給人用來揩鼻涕擦大便的。

本書承知堂先生題簽，陶亢德先生作序，謝謝。

三十三年五月八日

## 四版小言

說是四版了，其實也不過數千冊，那末又何必一分再分呢？原因是紙張不易配得，祇好拿到先印些，容後再說。不料却因此而引起商人任意抬價等情，殊堪痛恨，同時也覺得很對不起讀者諸君。

我說這話，並不是自吹自擂在宣傳，以作品能引起黑市爲榮。其實還是因爲自己是著作兼發行人，心中難過，不能盡量先設法獲得紙張，直至最近報紙真的漲價了，恰恰漲到兩倍，自然沒法不增高售價。在這次付印的時候，我很惶惑，心想像這樣的作品，不知可有三番四次重印的價值沒有？不過印總還是印吧，避席畏聞而後，別的事情又幹不來，人總還是要食稻粱的，不著書賺錢，又怎麼行呢？

有人批評浣錦集，說是很有幾篇應該刪去。我也並不是不接受這個提議，然而紙型做好了，更動起來頗花錢，也就覺得不如一靜了。對於自己的文章，自己曾經做過這樣的一篇批評，如今且全抄錄在後面，算是代四版的話吧。

一閑下來，沒有事做，心想還是找些東西看看吧。但是看什麼呢？書架上空空的，書桌上空空的，書箱裏也塞滿破襪子了，這裏沒有書。我的書早已一古腦兒的送到了舊書攤上。

幸而雜誌還有：送來的，借來的，討來的，不下七八種。其中有三四種，常常登載我的文章，因此我對它們便偏愛些，伸手取來先自翻閱一下。理論的文章我不愛看，記敘的文章怕平淡嚙，攷據我不大懂，小說又軟綿綿的惹人頭痛……翻來翻去，還是看看自己的文章吧。

自己的文章，其實不用看，連背都背得出來。因為我做文章，總是想的時候多而寫的時候少，在電車裏，在宴會上，在看沒趣味的電影或話劇時，我總是默默思索着文章的材料。有時候想好幾段，回家之後便動筆寫了；有時候則全篇已經想好，但總沒有空，祇得用心記着，俟暇方能够動筆。及至雜誌出版，鉛字印在白紙上的時候，我再看自己的文章，當然是讀了上句知下句，讀了上段知下段的了，蛇遊而下，十分快速。假如偶然有一個字讀起來覺得拗口，或者索興減少或增加幾個字了，那定是手人誤排，我也不願提筆改正，橫豎自己心裏頭明白。至於人家呢？我知道人家再是不會注意到我這幾個字的，他們能記住題名與大意已經够使我感激不盡了，我還敢懷着其他的大奢望嗎？「文章千古事，得失寸心知！」文字知己固然是難得，而自己文章之不能吸引人，總也是一個大原因吧。

我的文章做得不好，我自己是知道的。這不好的原因，第一是生活經驗太不豐富，第二是寫作技術的低劣。關於第二點我想或者還比較容易改正些，祇要多看些古今中外的名家大作便行了；但是增加生活經驗，這却大半要聽老天爺安排，我總不能因寫文章去當個叫化子或流氓看，甚至不能因此而與他們做幾天朋友，是不是？

於是我的文章材料便僅限於家庭學校方面的了，就是偶而涉及職業圈子，也不外乎報館，雜誌社，電影戲劇界之類，至於人物，自然更非父母孩子丈夫同學等輩莫屬，寫來寫去，老實便覺得膩煩。

我想寫的人覺得膩，看的人自然更加覺得膩煩了吧，但是，事情也有出乎意料之外的，朋友中居然常有人對我這樣說：「你的文章很有趣，真的，很有趣呀。」

自然，我知道這句話決不是好話。——也許他們說的時候是出於好意，但說出之後總而言之不是好話便是了。我的文章很有趣？是文字，結構，佈局，命意等有趣呢？還是故事內容的男男女女等事情來得有趣？

我常寫這類男男女女的事情，是的，因為我所熟悉的也祇有這一部分。但是，我對它們却並未如讀者一般的感到興趣，相反地，我是十分憎厭着的，這點恐怕決不是多數讀者所願意費些心思來體會體會的吧。我的理想中的男女等人應該是爽直，坦白，樸實，大方，快樂而且熱情的，但是我所接觸的，我所描寫的人物，却又如此扭捏作態得可憎可厭。

我為什麼要暴露黑暗暗呢？暴露黑暗也無非是渴望光明來臨的一種手段罷了。但是人家却把我的所謂黑暗看做光明了，而且以為我的咒詛是讚美，因此我便變成一個歌頌光明的人，同時我的文章也就有了「有趣」的價值了。

——是我的描寫技術太差嗎？

——當然囉！

我常常想攔筆之後又做些什麼呢？我也常常想不要再看這些空空洞洞的雜誌了吧，但是不看雜誌又看什麼呢？

當自己的工作已不能使自己感到興趣時，最好是改行不幹；但是改行可沒有你自由意志的，你寫文章，人家便以為你祇會寫文章，別的事情不來找你了，就是你自己跑上去謀不進。至於不幹，當然是可以的，不過不幹就沒有錢來換米，你的肚子可不肯跟着寫文章的手來一起罷工呀。

我很羨慕一般的能够為民族國家，革命，文化或藝術而寫作的人，近年來，我是常常為着生活而寫作的。試想生長在這個時代裏，竟不能用別的方法來賺錢，却靠賣文章糊口，其人之百無一用是可知了。我鄙視自己，也鄙視自己所寫的文章。

但是，鄙視儘管鄙視，文章總還是你的文章呀！這好比一個女人生下孩子，他們的親子關係便確定了，無論如何請律師登報驅逐劣子都沒有用，反而更給人家多知道你生過兒子這會事而已，可說是欲蓋彌彰，洗也洗不清的。寫文章也是如此：譬如你用了「蘇青」兩字做筆名，不惟不能使所寫文章與你本人無涉，而且你的本人倒時有牽過去歸附文章的可能，許多人見面時都稱呼你蘇小姐了，這會使你應又不是不應又不是，但不論應與不應，文章總是你的文章呀！

這樣，我可真要咒詛自己的文章起來了，愛之不能，棄之不得。已成的還不必說了，而且以後正要寫下去，寫的全是愛之不能，棄之不得的東西呀！

有人說：「太太是人家的好，文章是自己的好」，這話對某一部分人說當然是有理由的。而且我也知道有一個詩人歡喜挾着一隻大皮包到處走，裏面全是他的詩稿，因為他怕放在家中不放心，寧可在路上挾着累贅一些。他的這種心情，我可羨慕到了萬分，因為他的手裏雖然累贅，心裏却是輕快的呀。至於我呢？我走路時除了錢與居住證防疫證三者而外，便是什麼東西也不願帶，別說那些累贅討厭的文稿了。就是偶而想起它們的時候，心裏也能暗暗背誦。但是背誦過後却又覺得沉重得很，像給什麼東西壓着，怪累贅的。

我知道世界上許外女人在不得已的生着孩子，也有許多文人在不得已的寫着文章，至於我自己，更是兼這兩個不得已而有之的人。現在雖說已經到了任擇其一的時候——我當然選擇寫文章囉——但是心裏還難過得很：因為那不是爲了自己寫文章有趣，而是爲了生活，在替人家寫有趣的文章呀。」

以上云云，乃是自己將自己文章的見解；從前是這樣想，現在仍是這樣的想着。如此說來，則我之無進步也可知矣，但那却也是沒有辦法的事。

## 談女人

許多男子都瞧不起女人，以為女人的智慧較差，因此祇合玩玩而已；殊不知正當他自以為在玩她的時候，事實上却早已給她玩弄去了。沒有一件桃色事件不是先由女人起意，或是由女人在臨時予以承認的。世界上很少會有真正強姦的事件，所以發生者，無非是女人事後反悔了，利用法律規定，如此說說而已。

女人所說的話，恐怕多不可靠，因為虛偽是女人的本色，一個女人若不知虛偽，便將為人所不齒。甚而至於無以自存了。譬如說：性慾是人人有的，但是女人就決不肯承認；若有一個女人敢自己承認，那給人家聽起來還成什麼話？

又如在裝飾方面，女人知道用粉撲似的假乳房去填塞胸部，用硬綳綳的緊寬帶去束細腰部，外面再加上一襲美麗的，適合假裝過後的胸腰部尺寸的衣服來掩飾一切，這是女人的聰明處。愚笨的女人祇知道暴露自己肉體的弱點，讓兩條滿是牛痘疤的手臂露在外面，而且還要袒胸，不是顯得頸頸太粗，便是讓人家瞧見皺縮枯乾的皮膚了，真是糟糕！

女人是神秘的！神秘在什麼地方，一半在假正經，一半在假不正經。譬如說：女人都歡喜壞的男人，但表面上却伴囑他太不老實，那時候男子若真個奉命惟謹的老實起來了，女人